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2	0.00	0.00	0.00	0.00	0.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19 年度江门市医疗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门市医疗保障局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42 万元，完成预算 3 万元的 1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由单位负责本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的决算公开；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42 万元，完成预算 3 万元的 14%。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42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公务接待费支出 0.42 万元，主要用于省局及其他市局来访。2019 年，本部门发生国内接待 4 次，接待人数共 25 人，主要包括茂名市医疗保障局、惠州市医疗保障局、省医疗保障局及省打击欺诈骗取医保基金治理检查组。